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下午3:00在武汉市洪山区神墩一路恺德中心3号楼1101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与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梁辉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83,818.0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39,883,338.49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44,567,156.57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不分红利，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蔡瑜先生、代军勋先生及吕灿林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1）。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9）。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4 年度的工作表现并根据 2024 年市场薪酬水平，根据《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的具体情况详见《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的“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

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 65 万元，年度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2）。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5-023）。

以上议案第一、二、四、五、八、十四、十六等七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